

兰州大学土木工程与力学学院转专业接收方案

接受专业	接收最大人数	接收条件	接收转专业申请			笔试			面试		
			时间	方式	联系电话	科目	时间	地点	时间	地点	方式
地质工程	7	一、拟转入者请按照《兰州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和教务处《关于做好2021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提出申请。 二、土木工程与力学学院根据该办法对有意向转入本院的本科生做如下要求： 1. 对所转入学科有浓厚兴趣、比较了解所转入专业的情况，并有一定基础以及专业优势方面的辅助证明等； 2. 符合专业对学生身体条件要求； 3. 转入后原则上随下一年级学习（学籍转入下一年级）； 4. 未受过任何处分； 5. 学生之前的课程学习成效与成绩将作为主要考量因素之一，并通过学院考核择优录取。	5月9日24:00前（以OA接收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处理）	按教务处《兰州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和《关于做好2021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要求进行	0931-8914265 联系人：魏铄骄	无	无	无	初定于5月24日14:30，若学校规定返校时间发生变化，面试时间可能相应发生调整，请注意相关通知。	城关校区西区理工楼822会议室	学院学生转入、转出工作委员会审核、面试确定接收人员名单
土木工程	7										
理论与应用力学	5										